

监管与市场“齐步走”，我市进一步加强化妆品监管、规范化妆品检查工作

合力答好呵护美丽这道综合题

化妆品是直接与人体接触的生活用品，其安全性不容小觑，法律法规对化妆品的监管始终保持严谨态度，与时俱进不断完善。自20世纪90年代起，《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便开始实行。经过30余年的快速发展，中国化妆品行业已跻身世界前三大化妆品市场之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近日发布《化妆品检查管理办法》，自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新办法如何加强消费者权益的保护，本报记者昨天进行了专访。

▶ 爱美却遇到意想不到的烦恼

“当时，我和同学一起到市区一家美容机构做肤质改善美容项目。没想到，广告做得风生水起，美容效果却不佳。”昨天下午，在南通大学读大三的女生小李说起自身的遭遇，依然郁闷不已，“花了2000多元购买的某品牌‘精华霜’不但没起到美容效果，反而让我的脸上产生了皮疹。”

小李一直为自己面部的油性皮肤而烦恼。“脸上经常生痤疮，鼻翼部位、脸颊等处时常油滋滋，让人心烦。也从小红书等网络渠道尝试过各种护肤手段，可效果不佳。后来，听朋友说有家美容店做肤质改善提升有一套，于是我就上门求治。工作人员做肤质测试后，说我皮肤是混合型肤质，建议我使用一款‘精华霜’。没想到，使用半个月后，情况不但没有好转，反而出现皮肤红肿泛起血丝、刺痛不适等情况。经交涉，他们予以退款处理。”

小李说，后来，她到通大附院皮肤科接受了专家诊治，面部状况得以好转。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在一些人看来，高颜值的人更容易赢得他人的关注和好感。于是，他们百般追求容颜美，却一不小心掉进“坑”里。

“可能是因为爱笑的原因，我眼角的笑纹明显比同龄人深许多，因此看起来要比同龄的同事大了好几岁。为此，我打过美容针，也就是人们常说的‘肉毒素除皱针’。可美容针并不是持久有效的，半年左右就失效了。”今年35岁的贺芸芸介绍，“后来，我听一个做美容行业的女士介绍，说使用六胜肽除皱霜效果相当好，随后我就网购了几瓶。没想到，一开始确实有些效果，可是接下来就出现了严重的过敏反应，脸上特别是眼角部位皮肤瘙痒、红肿，出现大片皮疹。停用后，这些副作用才消失。”

类似事件曾经在我市消协等维权案例中时有所闻，职能部门一直在提醒市民谨慎选择美容项目，注意了解一些美容机构的资质条件，市监部门与卫生健康委多次召开联席会议会商，开展联合检查、专项检查，对医美机构规范宣传、诊疗行为发出提醒。

▶ 美容专家专门为消费者支招

毋庸置疑，化妆品作为百姓日常生活护肤、美容和修饰的生活用品，其安全性、有效性和适用性对消费者的皮肤健康和面容美丽有着重要影响。

“科学的美容护肤方式相当重要。”昨天下午，中国妇幼保健学会医学美容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江苏省整形美容协会副会长、通大附院烧伤整形科张逸主任向记者介绍，“要选择适合自己肤质的洁面产品，去除皮肤污垢与多余油脂，维持微生态平衡、保护皮肤屏障，防止堵塞毛孔；洁面后使用保湿产品，防止皮肤水分流失，维持皮肤弹性光泽。阳光强烈的天气外出前要涂抹防晒霜，阻挡紫外线对皮肤的伤害，预防老化、色斑、晒伤发生。卸妆同样重要，不恰当卸妆会使化妆品残留在皮肤表面和毛孔中，影响皮肤正常呼吸和代谢。同时，要保证睡眠，养成规律作息、营造良好睡眠环境，维持皮肤正常代谢。合理饮食也不可忽视，日常要保证食物多样化，多吃新鲜蔬果，避免辛辣、油腻食物。”

张逸特别提醒，错误的护肤方法是不能达到保养皮肤效果的，也

不能使皮肤变得滋润。譬如，在使用一些油腻性的护肤产品之后，就有可能会导致毛孔出现堵塞问题，也会导致皮肤上面油脂分泌过于旺盛，会造成毛孔粗大和毛囊炎等疾病发生；如果过度使用去角质的护肤品，还可能会导致角质层变得比较薄弱，也可能引起皮肤红肿和疼痛等症状。

对于爱美人士来说，如何选择安全可靠的化妆品来护肤，简直让人“操碎了心”。

“选择安全有效的化妆品和护肤品，重在根据不同肤质选择不同的护理方式。中性皮肤可以选择滋润度较高的精华液和面霜，油性皮肤则需要质地轻薄的乳液并注意深层清洁，混合性皮肤建议使用清爽滋润产品，感性皮肤则应选择温和无刺激的产品，并进行适应性测试。”张逸最后为市民支招说，“购买化妆品时建议先使用试用装或小样，确保没有过敏等不良反应后再购买正装。购买时，检查商品外包装是否完好，产品是否有变色、油水分离等现象，有无异味；购买后，化妆品应避免阳光直射和受潮，以确保化妆品安全有效。”



科普宣传



专项检查。记者周朝晖 张园

▶ 多业态化妆品经营企业接受监管

“我们面向广大消费者开展多元化、线上线下联动的科普宣传，知识竞答等活动。同时，执法人员还面向经营者、化妆品备案人，组织开展《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儿童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等法规宣贯培训，落实企业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昨天下午，我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科长吴建华向记者介绍，“目前，常态化监管的有经营范围的店铺总数达800多家，其中一批化妆品专营店、母婴用品店和较大的商超等重点监管单位有92家。”

近两年，围绕重点产品和重点场所，执法人员针对重点环节开展小商品市场化妆品、儿童化妆品、宾馆洗护类化妆品、染发烫发类化妆品、祛痘类化妆品抽检工作，合格率均为100%。

“今年以来，我们针对染发类化妆品专项和化妆品网络经营平台展开的专项检查，共检查化妆品经营单位66家、美发机构84家，责令改正13家，立案查处

2件。”吴建华报出一组数据。

就在前不久，有职业举报人投诉部分酒店、宾馆使用的洗发水、沐浴露等存在分装行为，化妆品标签也不符合规定。执法人员根据举报登录南通某化妆品企业网址后，发现该网页中已对该产品注册证期限及网售产品生产日期等进行了说明，执法人员线上现场检查涉事企业后发现，该公司经营的“花萃赋活臻白保湿乳”库存产品保质期至2024年10月13日，生产日期为2021年10月14日，故库存产品为该产品注册证过期之前生产，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随后，涉事化妆品公司对该产品注册证过期做了书面情况说明，回应了市场关切。

“在依法监管、强化执法的同时，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还在每季度常态化开展化妆品科普宣传进社区活动，全年达到60多场。特别是在每年5月25日的护肤日、9月至10月的全国药品安全宣传月，都不断加大化妆品安全知识的宣传力度。”采访中，吴建华向记者介绍。

本报记者周朝晖 张园